

# 2018年昆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统计公报

昆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昆明市统计局

(2019年8月13日)

2018年，在市委、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各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，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决策部署，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，坚持民生为本，人才优先，着力抓就业稳增长、抓保障惠民生、抓人才促发展、抓维权保和谐、抓服务提效能，不断强化公共服务职能，完善社会保障体系，积极构建和谐稳定劳动关系，大力提高人事人才工作水平，推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取得新发展。

## 一、劳动就业

2018年末，全市常住人口685万人，其中：城镇人口499.02万人，乡村人口185.98万人。

年末昆明市全社会从业人员448.01万人，比上年末增加15.87万人，其中：第一产业113.92万人，占总就业人数的25.43%；第二产业82.75万人，占总就业人数的18.47%；第三产业251.34万人，占总就业人数的56.10%。年末城镇非私营单位从业人员133.67万人，比上年末减少1.13万；城镇非私营单位从业人员中，在岗职工107.78万人，比上年末减少1.23万人。

人力资源市场建设健康发展，2018年末全市有人力资源服务机构271个。全年提供有效就业岗位15.3万个，城镇新增就业16.47万人，有4.14万名登记失业人员实现再就业，帮助150户“零就业家庭”的至少一名成员实现就业，保持了“零就业家庭”动态清零的工作目标。2018年登记失业人数期末实有人数为6.24万人，城镇登记失业率为3.09%。全年组织高校毕业生就业见习4289人，开发公益性岗位7139个，“贷免扶补”扶持创业5782人，创业担保贷款扶持创业7433人。全年就业专项资金使用总额达 35346.99万元。

截止年底，全市已建青年（大学生）创业园和新型创业创新孵化服务园93个，成功孵化出园创业企业2501个，在孵项目（企业）4793个，带动就业46672人。

全年全市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人数为17.9万人，较上年减少0.8%，其中市内转移11.94万人，省内转移为2.72万人，省外转移3.25万人。

## 二、社会保险

### （一）养老保险

年末全市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人数165.42万人，比上年增加8.19万人，其中参保职工124.77万人，离退休人员40.65万人，分别比上年增加7.16万人和1.03万人。年末企业参加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人数为145.88万人，比上年增加7.96万人。

年末全市企业离退休人员参保人数为34.46万人，比上年增加

0.81万人，全年人均离退休金2679元，比上年增加158元。企业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。

全年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总收入194.46亿元（含机关事业单位、财政补贴），比上年增长24.57%。全年基金总支出150.26亿元，年末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累计结存176.39亿元。

2018年末全市参加被征地人员养老保险人数为27.66万人，有17.78万人领取了养老金，领取待遇人数比上年增加1.45万人。

年末全市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人数为211.36万人，领取待遇人数为53.13万人，基金征缴收入10.96亿元。

## （二）失业保险

失业保险有效发挥保生活、促就业作用，基金支撑能力明显增强。年末全市参加失业保险的人数105.8万人，比上年末增加6.5万人。全年领取失业保险金人数5.16万人，较上年减少0.58万人。

全年失业保险基金收入6.91亿元，全年基金支出6.21亿元，年末失业保险基金累计结存44.33亿元。

## （三）工伤保险

工伤保险制度改革继续推进，参保人数稳步增加，覆盖范围继续扩大。年末全市参加工伤保险的职工为110.75万人，比上年增加2.08万人，增长1.91%。全年享受工伤保险待遇人数为1.33万人次，比上年减少0.43万人次。

全年工伤保险基金收入5.22亿元，支出3.06亿元。年末工伤保险基金累计结存10.49亿元。

### 三、人事人才

截至2018年末，引进高层次人才和紧缺急需人才268人，其中博士79人、硕士153人、高职（副高职称以上）56人；全年培养高技能人才11191人，人才派遣358人。

年末全市共有技工学校5所，在校学生6973人，技工学校当年招收学生1982人，毕业959人，实现就业956人。

全年开展职业技能培训40036人。全年共有1893名城镇失业人员参加了技能培训，5055人参加了创业培训。

2018年末全市有职业技能鉴定机构16个，参加职业技能鉴定考核9.92万人次。全年新获得职业技能资格证书7.63万人次，其中：获得专项职业能力证书14141人次，获得初级职业资格证书人24443人次，获得中级职业资格证书11050人次，获得高级职业资格证书25374人次，获得技师职业资格证书1092人次，获得高级技师职业资格证书191人次。

### 四、劳动关系

劳动合同制度进一步健全，企业集体协商机制稳步推进。全市城镇各类企业劳动合同签订率达98%。年末签订当期有效集体合同1.79万户，涉及职工149.44万人。

全年各级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处理劳动人事争议案件7713件，相较2017年的5916件上升30.38%；其中十人以上集体劳动争议案件89件，涉及职工2525人；劳动人事争议仲裁结案率

为 99.61%。全市共处理来信来访 934 件/(次)，比上年减少 1987 件/(次)。

## **五、劳动保障执法监察**

劳动保障执法监察取得良好效果。各级劳动保障监察机构主动检查用人单位2220户次，涉及劳动者4.08万人次。处理劳动保障监察投诉案件1272件，结案1272件，结案率100%；通过日常监察和专项监察执法活动，追发劳动者工资2738.73万元，涉及劳动者2742人次；督促用人单位为劳动者补缴社会保险费31.5万元；清退非法收取劳动者的风险抵押金12.25万元。

## **六、网络及社区平台建设**

金保工程社会保障城域网建设覆盖率达100%。年末全市137个街道（乡镇）已建立社会保障事务所138个(含高新区建成区事务所)，社区建立社会保障服务站693个；配备专兼职服务人员1977人。

根据市委组织部综合服务平台网络部署情况，建成为民服务综合平台站点1811个，实现了乡镇（街道）、村（社区）全覆盖，全市所有连通了基层服务型党组织综合平台的社区（村委会），均实现了人社业务服务功能，很大程度上方便和服务了广大人民群众。